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（2020 年 1-12 月）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90%—110%	盈利：60,650.11 万元
	盈利：115,235.21 万元—127,365.23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97 元/股—1.07 元/股	盈利：0.51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公司莲花清瘟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得到大幅提升，国内市场需求显著增加，并且在已注册的十多个海外个国家也实现销售，报告期内莲花清瘟产品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实现快速增长。

2、2020 年 1 月份公司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，对公司心脑血管产品市场影响力的提升作用得到初步显现，报告期内公司心脑血管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实现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

年度报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4日